

关于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5年8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
基金主代码	0700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蔡德森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高西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高西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15-08-19
是否按有关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	是
办理变更手续	是

关于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5年8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15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购起始日	2015年8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8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8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8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8月21日

注:投资者在选择适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人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依法取得境内证券投资资格的其他投资人。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2015年8月21日起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的办理时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可以在基金合同期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

在基金合同期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将视同接收到该日下一开放日的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元;投资人通过直销中心直购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2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元。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并用于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首次申购时按照申购金额逐级递增,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内如果有数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 100	1.2%
100万元≤M < 200万元	0.8%
200万元≤M < 500万元	0.4%
M ≥ 5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购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时,申购费率优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直购申购费率仅为0.6%,但中国银行直销中心、招商银行直销中心、中国农业银行直销中心申购费率分别为0.8%、0.8%和0.6%。则按0.6%执行。基金管理人说明时或相关公告规定的申购费率低于0.6%时,按实际申购费率执行。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系统申购时通过以下方式申领基本申购金额的,前次申购费率优惠至0.6%。

注:2014年9月10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通后端收费模式(包括产品的)自2015年8月21日起,增加开通本基金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的后端收费模式(包括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并对通过本公司基金网上直购系统交易的后端收费进行费率优惠。

基金管理人优享基金合同期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将视同接收到该日下一开放日的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

4 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通过代销机构或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0份(若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基金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0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份(若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4.1 财务顾问费用

基金管理人通过代销机构或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0份(若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基金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份(若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4.2 财务顾问费用

基金管理人通过代销机构或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0份(若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基金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赎回单笔金额不得少于100份(若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份额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本金额不足100份的情况下全部赎回。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宜

1. 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25%的部分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基金管理费等相关费用。

2.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在基金合同期约定的期限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在基金合同期约定的期限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期约定的期限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 转换业务

(1) 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仅限“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1)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2)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3)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4)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5)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6)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7)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8)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9)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0)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1)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2)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3)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4)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5)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6)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7)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8)嘉实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多元货币B、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转换为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收取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B × C × (1 - D) + M

其中,B为申购金额;C为申购费率;D为申购费率优惠比例(%);M为申购金额。

19)嘉实货币A